

附件 1:

厦门通士达照明有限公司 下板机及接驳台招标说明书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所有内容，按物资采购文件要求提供采购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具有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

概况

采购单位：厦门通士达照明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下板机及接驳台招标

交货地点：10 号楼 1 层， 收货人：陈先生

联系电话：0592-7263588

资金来源：已落实

协议供货期限：签订合同后一年内(季度内/半年内/一年内)

年预估需求量：台（单位），具体以每次实际订单量累计为准。

质量及技术要求：根据每次下单实际要求完成

服务要求：信誉良好，交货不及时超过 3 次取消供应商资格

中标单位须根据甲方每次具体订单要求和日期将货送至指定地点，并明确承担一切售前、售后责任。

计划开标时间：2023 年 3 月 6 日 。

评审方式：我司召集评审小组进行集中会议评审，评审期间将根据报价结果与具有竞争性的参与单位进行价格磋商。（参与单位无需到达现场），评审现场如有任何与投标人相关的问题，通过电话对接联系。评审后第一时间以《中标通知书》通知中标人，再联系签定供货合同。评审组将保守投标人的商业秘密，综合分析投标人各项指标，评审主要因素：产品质量、性能，产品报价，参与单位技术能力，交货能力，售后服务，资信情况，有利于采购人的其它优惠政策等。

采购文件应包括以下文件(每页加盖公司印章)：

以上所有采购文件均放置在同一个密封信封袋内，密封方式，并在信封面上明确注明投资的物资(服务)类别名称。

序号	文件名称（每页加盖印章）	
1	报价书（原件）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3	企业简介（复印件）	
4	法人授权委托书（复印件）	
5	生产许可证（复印件）或产品代理资格证书(复印件)	

其他：

参与单位不得直接或间接向我司或其关联企业的员工提供任何形式的不正当利益，否则，参与单位同意我司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并要求参与单位按本合同标额的 10%向我

司支付违约金。若我司员工向投标人索贿，参与单位应向我司或我司上级主管单位举报，我司应为参与单位保密。

我司上级主管单位厦门轻工集团纪检监察部门举报渠道：

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后埭溪路 28 号皇达大厦 18 楼

电子邮箱：jcs@xmqinggong.com.cn

举报电话：0592-5820053